

以学生为主体提高初中音乐欣赏课的教学效果

张云朋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南董镇中学 河北 石家庄 052160)

[摘要]素质教育强调以学生为教学的主体,初中音乐课必须按照这一要求进行教学。音乐课中的欣赏课要让学生进入音乐作品,感知音乐之美,欣赏音乐之美,体验音乐之美。本文论述了初中音乐欣赏课教学中如何以学生为主体进行课堂教学,以此提高课堂教学的效果。

[关键词]音乐教学; 课堂教学; 学生主体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06.1248

随着我国教育改革的深入,素质教育日益受到重视,学校教育理应本着尊重学生自主性的精神,使学生的人格得到充分发展。教育观念的变化迫使我们音乐学科的教学模式必须得到进一步改进。以人为本、以人的发展为本的发展性教学是现代教学观念的核心,它是一种以培养和发展学生主体性为主要目标的教学,它是以学生为主体,通过学生主动学习来促进主体发展的一种教学思想和教学方式。以学生为主体的感知、想象和参与是中学音乐欣赏课的三步曲。

一、让学生感受音乐之美

要让学生感受音乐之美离不开感知,感知是欣赏音乐的前提和基础。音乐,是声音的艺术。在音乐欣赏的感知活动中,音响感知是整个音乐欣赏的前提和基础。音乐欣赏中一切感情体验与形象联想都要以音乐感知为基础。音乐,是听觉的艺术。音乐欣赏是经听觉而实现的审美活动。当我们聆听一首乐曲的时候,必定会受作品中各个音乐要素的影响,而产生各种不同情绪的反应,我们对音乐作品的这种情绪的反应,是感性的,它并不需要经过理性的过程。

在欣赏音乐的过程中,必须注意发展学生的感知能力,让学生从各种各样的乐声中感受不同乐器的色彩,从不同的音乐作品中感受艺术美的存在。笔者教授《阳关三叠》一课时,在学生不知道乐曲名称的情况下,让他们仔细聆听乐曲本身,感受乐曲中的速度、力度的变化和节拍的特点,其中的《流水》描绘了涓涓细流的山泉和小溪,也刻画了奔腾不息的江河和大海,表现了人们对于富有生命力的大自然的热爱和赞颂。当他们欣赏《中国人民解放军进行曲》时,自然会被激昂向上、威武雄壮的气势所打动,而当听到《婚礼进行曲》时,又会产生神圣辉煌、温和愉悦的情绪反应。因此,在欣赏课中,一定要让学生主动去听,主动去感受,而不是教师在一味地传输,把音乐交给学生自己,才能逐步培养和他们的感知能力,随着经验的不断丰富与欣赏范围的不断扩大,学生的感知能力也一定会不断提高和趋于完善的。

二、让学生欣赏音乐之美

要再学生欣赏音乐之美离不开想象,想象是打开艺术之门的钥匙。初中学生已经具备了一定的文化素质和音乐基础知识,这个年龄段是他们理性思维发展的最佳时期。丰富的想象力是欣赏音乐不可或缺的重要手段。音乐是抽象的艺术,这一点是它与绘画、雕塑等艺术门类最大的区别,但并不是说音乐是不可感知的,它可以通过各种音乐要素使模糊的东西具体化和造型化。同一首作品,不同的人的感受必定是不同的,甚至同一个人人在不同时间里对同一首作品的感受也可能是不同的。正所谓“有一千个读者,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在音乐欣赏教学中,应不失时机地培养学生的想象能力,鼓励学生自由想象,发挥他们的创造性思维,通过“音乐的耳朵”感受不同情境的音乐作品。例如,学生在欣赏电影《红红的雨花石》插曲《雨花石》时,应启发他们注意聆听乐曲中优美柔和、流畅的旋律,引导他们自然地联想到歌曲描写的美丽的景象,进一步引导学生想象出不同的音乐所描写的不同的景象,再通过分析乐曲的旋律素材的特点,最终联想到这是具有奉献精神的红红

的雨花石。

列宁曾说过:“如果一个人完全没有用自己的想象力来给刚刚在他手里形成的作品勾画出完美的图景——那我就真不能设想有什么刺激力量会驱使人们在艺术、科学和实际方面,从事广泛和艰苦的工作,并把它坚持到底。”可见,一个人的想象力是多么重要。而音乐艺术是培养想象力的最佳途径。在教学中,可以让学生用叙述法或讨论法来表达自己的想象到的音乐情境,也可适当地选择一些不同的图画来帮助学生更进一步音乐所表现的情绪及意境。笔者在上《音乐怎样描写早晨》这一课时,选用了《日出·印象》、《江山如此多娇》等名画来帮助理解早晨的音乐形象。通过归纳出鸟鸣、雄鸡报晓、钟声、乡村牧笛等几种早晨常听到的声音来帮助学生产生早晨的视觉形象。如赵松庭的笛子独奏曲《早晨》,利用悠扬、舒展的牧笛音调,描写了东北山区早晨“茫茫林海沐浴着金色的朝晖,清凉的晨风播散着野花的香味”的景象。学生听后,基本能说出乐曲所表达的意境。并能从理性的角度分析该曲更深层次的含义,即,象征新中国犹如旭日东升,欣欣向荣。

三、让学生体验音乐之美

要让学生体验音乐之美离不开参与,参与是激发学生音乐兴趣的重要手段。兴趣是学习的动力。古人云:“知之者不如好知者,好知者不如乐知者。”著名音乐家卡巴列夫斯基说过:“激发孩子对音乐的兴趣,是把音乐美的魅力传递给他们的前提条件,培养和激发学生学习音乐的兴趣,必然成为他们热爱生活、陶冶情操的助长剂。”笔者认为,只有学生对音乐本身产生了兴趣,才会有学习音乐的兴趣,只有让学生积极地参与到音乐中,有了自身的审美体验和审美感受,才会激发并增强学生学习音乐的兴趣。在教学过程中,教师可以根据不同的需要,创设不同的情境让学生参与进来。如让学生自己演唱欣赏过的曲目,或让学生根据欣赏所学知识,创作属于自己的音乐。一个爱好音乐的人,若能长期得到音乐环境的熏陶,并积极参与关于音乐的各种活动,则必定会推动他的求知欲望。在《歌唱祖国》的教学中,笔者在课前让学生通过各种方式查询《歌唱祖国》和词曲作者的文字或图片资料,并在课堂上用演讲、讨论、表演的形式来让大家了解《歌唱祖国》的创作背景,学生们个个积极主动,在课前就掀起了一股“歌唱祖国热”,等到欣赏这部作品时,学生们聚精会神地聆听,把对祖国和人民的热爱,以及报效祖国的决心都融入了心中。最后,让同学们结合欣赏《义勇军进行曲》《嘎达梅林》等歌曲,进一步升华对祖国的热爱之情,使得这一课让学生回味无穷。

新时代的教育培养新时代的人才,以教师为主导、学生为主体、体验为主线的教学思想和模式已经显得尤为重要。感知、想象、参与也逐渐成为音乐欣赏课的三步曲,让学生在感知的基础上,插上想象的翅膀,积极地参与到音乐中来,让学生成为音乐的主人,尽情地畅游在音乐的海洋中。

参考文献

[1]吴斌,金亚文.音乐课程基本理念——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解读之三[J].中国音乐教育,2002,(6).13-16.